

关于常州市 2016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今年年初召开的市十六届人大第一次会议批准了《常州市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根据大会决议，受市政府委托，现将 2016 年决算（草案）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总体情况

2016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强化财政管理，深化财税改革，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480.29 亿元，较上年实绩增长 3%，增幅列全省第 4 位。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08.11 亿元，比上年增长 4.69%，较好的完成了市人代会目标任务。

过去的一年，各级财政部门努力克服“营改增”等减税降费、央地收入划分调整等改革对财政收入的影响，积极协助国地税部门加强税收征管，规范组织收入，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全市收入增幅和税收占比在全省的排位都有大幅提升，圆满完成调整后的收入目标和省定目标任务。在加强收入管理的同时，各级财政部门加强收支统筹，严格执行“两保一压一调整”的预算安排原则，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提高支出进度，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行政支出，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近 80%用于民生保障，公共财政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坚持以质量和效益为导向，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发挥税费减免

和财政资金的引导调控作用，以创新驱动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坚持全面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规范财政收支，透明公开预算管理，加快构建与常州发展实际相适应的财政管理制度。

2016 年度市本级及各辖市、区财政预算均实现收支平衡，全市财政运行符合“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预算管理原则。

二、2016 年决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80.29 亿元，较上年实绩增长 3%，增收 14.01 亿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3.79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

（1）增值税完成 3357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8.2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营改增”全面实施，增值税中央和地方收入划分比例调整。

（2）营业税完成 6869 万元，比上年下降 92.43%，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面实施“营改增”。

（3）企业所得税完成 7137 万元，比上年增长 6.79%。

（4）个人所得税完成 23814 万元，比上年下降 17.46%，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有股权转让、股息红利所得等一次性因素。

（5）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21658 万元，比上年下降 1.17%。

（6）房产税完成 8853 万元，比上年下降 31.41%，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有一次性清缴因素。

(7)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4347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3.37%，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欠税清缴力度。

(8) 契税完成 8222 万元，比上年下降 93.26%。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征管模式变化，契税调整为按属地入库使得市级收入下降。

(9) 专项收入完成 32741 万元，比上年下降 21.17%，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防洪保安资金停征。

(10) 罚没收入完成 20155 万元，比上年下降 57.74%，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有一次性清缴因素。

(11)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83744 万元，比上年增长 94.5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一次性清缴等因素。

(12) 行政事业性收费及其他收入 1477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95.1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政府住房基金按规定从政府性基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通过的 201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484.05 亿元，由于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各类专项政策扶持，加上调整支出预算等因素，2016 年全市支出预算由 484.05 亿元调整、变更为 551.51 亿元。市本级支出预算由 159.66 亿元调整、变更为 147.29 亿元。

201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08.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13%，比上年增长 4.69%，增支 22.78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0.3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52%，比上年增长 4.99%，增支 6.2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0.05%，比上年增长 5.59%。

(2) 公共安全支出 14.3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21%，比上年增长 14.6%。

(3) 教育支出 17.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89.96%，比上年减少 7.09%，支出下降的原因是上年有地方教育附加结余从政府性基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因素。

(4) 科学技术支出 2.1 亿元，完成预算的 80.54%，比上年增长 82.16%，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省增加转移支付。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03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52%，比上年增长 33.29%。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69%，比上年下降 1.31%，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市级加大对区级转移支付力度使得市级支出减少。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28%，比上年增长 13.34%。

(8) 节能环保支出 4.89 亿元，完成预算的 87.02%，比上年增长 9.7%。

(9) 城乡社区支出 12.41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29%，比上年增

长 4.15%。

(10) 农林水支出 11.1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64%，比上年增长 125.07%，支出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省转移支付增加。

(11) 交通运输支出 7.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84%，比上年增长 4.08%。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7 亿元，完成预算的 76.21%，比上年下降 28.35%，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省专项转移支付减少及市级增加对区转移支付。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5 亿元，完成预算的 87.6%，比上年增长 76.78%。

(14) 住房保障支出 8.8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26%，比上年增长 151.05%，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政府住房基金按规定从政府性基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

(15) 其他支出 6.34 亿元，比上年下降 63.07%，主要包括债券还本付息、援建经费等项目，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城市偿债风险金等减少。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根据财政决算要求，财政年度收支包括列入本级预算的实际收支和通过本级财政直接、间接转移给下级政府的收支等（即中央、省对辖区的集中、补助等结算事项都要通过本级予以反映）。

按此口径，2016 年市本级决算中收入合计 517.97 亿元，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79 亿元，中央、省补助收入 100 亿元，

辖区按体制规定上解收入 189.2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62.64 亿元，上年结转 17.92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2 亿元，调入资金 1.82 亿元。

2016 年市本级决算中支出合计 501.07 亿元，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38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84.16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117.4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03.9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51.94 亿元，调出资金 1.26 亿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95 亿元。

收支相抵 16.9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决算

2016 年市本级范围征收、筹集的政府性基金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污水处理费、基础设施配套费、港口建设费、散装水泥专项收入、新型墙体材料基金收入等。

2016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76.97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7.39 亿元。2016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95.19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 82.66 亿元。

（三）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决算

2016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55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18 亿元。

（四）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决算

2016 年市本级五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30.78 亿元，同比增长 21.5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22.03 亿元，同比增长 10.46%。五项社会保险基金累计结余 65.79 亿元。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16 年市本级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82.65 亿元（其中按市政府会议纪要从武进统筹区调度 10.45 亿元），同比增长 24.03%；支出完成 82.44 亿元，同比增长 10.03%。年末基金累计结余 2048 万元。

2.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016 年市本级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8.98 亿元，同比增长 25.19%；支出完成 30.34 亿元，同比增长 7.74%。年末基金累计结余 39.92 亿元。

3. 工伤保险基金

2016 年市本级工伤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01 亿元，同比增长 4%；支出完成 1.97 亿元，同比增长 0.67%。年末基金累计结余 4.81 亿元。

4. 失业保险基金

2016 年市本级失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72 亿元，同比下降 14.6%，收入下降原因是保险费率降低；支出完成 4.65 亿元，同比增长 34.92%。年末基金累计结余 20.05 亿元。

5. 生育保险基金

2016 年市本级生育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42 亿元，同比增长 4.02%；支出完成 2.63 亿元，同比增长 32.23%。收支缺口由累计结余弥补，年末基金累计结余 8045 万元。

三、其他情况说明

2017 年是巩固和发展“十三五”良好开局的关键之年，也是我

市种好常州“幸福树”，加快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的重要一年。当前，我市经济虽然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有好的发展态势，但是一系列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尚未完全化解，全市经济发展仍处于结构调整、动力转换的关键时期，财税收入持续快速增长缺乏有力支撑，营改增改革等减税降费措施给财政增收带来较大困难。同时，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地方债务风险因素依然存在，全市财政工作仍然面临挑战。但应当看到，“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全市创新驱动战略持续实施等各项改革深入推进，为我市适应新常态、推动新发展创造了难得的机遇。财政部门将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多措并举，谋划新形势下财源建设新举措。全力以赴抓收入，围绕收入增长预期，加大与税务部门的协调配合力度，不断提升财政收入质量。调整完善财政管理体制，对接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省新一轮财政体制调整和国家税制改革，优化完善统筹全市发展的财政管理体制，通过完善税收分成、明晰支出责任、健全转移支付三大机制，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增强市区发展合力。积极对上争取，对接中央和省关于高新技术、科技创新、技改奖补、基础设施建设等各领域的改革，积极争取有利于我市发展的政策举措落地。二是服务大局，全面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挥财政资金激励引导作用，围绕“重大项目提升年”活动，积极推动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支持“三位一体”工业转型升级，进一步完善重点产

业财政支持政策体系，提高投入产出质量。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密切跟踪营改增试点政策实施情况，扩大减税效应，进一步清理规范基金和收费，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三是保障民生，不断增强民生福祉。全面落实“聚焦富民”新要求，加大公共财政向民生领域的倾斜力度，继续支持以“三优三安两提升”为重点的民生实事工程，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种好“常州幸福树”。四是深化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完善全口径预算管理，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的力度，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提高财政依法理财水平。五是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2016年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17.76亿元，截至2016年末，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317.39亿元。继续妥善处理存量政府债务，按规定将政府债务分类纳入预算管理，密切关注投融资平台债务平衡情况，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2016年财政决算编成后，市审计局依据《审计法》对本级财政进行了同级审计，并对有关单位作了延伸审计。审计反映的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是客观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财政依法管理水平。我们将对审计提出问题认真整改，进一步改进完善财政管理工作。

各位委员，2017年全市财政预算已经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我们将按照大会决议和要求，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凝心聚力，奋发进取，努力完成全年预算任务，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

设“强富美高”新常州而努力奋斗!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